



法学系列教材配套辅导用书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 练习题集

周珂 梁文婷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1 世纪法学系列教材配套辅导用书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 练习题集

周 珂 梁文婷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练习题集/周珂, 梁文婷编著.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9
(21 世纪法学系列教材配套辅导用书)
ISBN 978-7-300-10571-0

- I. 环...
- II. ①周...②梁...
- III. ①环境保护法-中国-高等学校-习题
②自然资源保护法-中国-高等学校-习题
- IV. D922.6-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58293 号

21 世纪法学系列教材配套辅导用书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练习题集
周 珂 梁文婷 编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规 格	185 mm×26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09 年 5 月第 1 版
印 张	13.25	印 次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62 000	定 价	19.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编写说明

面对高等法学教育中的种种现象，我们感到困惑，也产生了很多的忧虑：十年前的时候，法学专业是所谓的“热门专业”之一，现在的热门专业排行榜早已不见了“法学”的踪影；法学本来是很“专业”的专业，但在日前法学专业毕业的学生求职的时候，很多用人单位感觉法学学生似乎最没有专业；很多学生学了四年的法学专业，知道了很多法律上的专业名词，在被问到案子如何处理的时候，可以侃侃而谈、头头是道，满口专业词汇，甚至德国如何规定、美国有某个新鲜的理论，但是就是不知道中国怎么规定，这个发生在中国的案子究竟该如何解决，等等。这种现象似乎可以称为“专业教育的非专业化”。2005年贺卫方教授在网上宣布停止招收研究生，就是针对现在考研过于注重公共课程、不注重学生对于专业的喜好这种现象而进行的挑战。法学教育中出现的这些现象，可能与整个大的教育背景有关。很多文科的学生进入大学后，“一半时间在学外语，一半时间在游戏”。因为文科的期末考试都比较简单，学生混个学分顺利毕业是不成问题的，很多学生对专业的学习都是考试前一个月甚至一个星期前死记硬背对付考试，所以有人戏称，有些文科学生大学四年实际上是学了八个月甚至更少。我们在抨击应试教育而强调素质教育的时候，却把专业教育给“晾”了。这种“不专”的现象，已经引起了很多法学教育工作者和从业者的忧虑和不安，长此以往，不仅对我们的法学专业学生会造成不利影响，极而言之，可能对我国的法学教育造成戕害。因此，我们建议，法科的学生还是应该学好专业，把这个专业性很强的专业修炼成自己的看家本领，从而能够以专业而谋得生存、谋得尊重。

大学生也做练习？可能有人尤其是一些文科的学生会带着嘲讽的口吻反问。理工科的大学生在学的过程中做练习、做实验，都是很平常的事情，但是在文科的学校、院系，做练习似乎成了稀奇的事情，有的大学生也因此感到了大学与中学的“根本不同”。但是，我们专门为法学专业的学生组织编写了这套“练习题集”，就是主张法学学生在平时学习的时候也应当同步进行练习自测。这个设想就是基于以上的疑惑和忧虑而来的。我们希望，通过同步练习，帮助和促使同学们切实地掌握本学科的知识，熟悉我国现行法的规定，并对一些学术前沿问题有所了解。说得大一点，我们要为法学教育的“专业教育”作出一点努力。

具体来说，这套书希望达到以下目的：

1. 帮助学生系统掌握本学科知识。修完一门课程，并不是拿到学分了事，要真正掌握本学科的一些“门道”，至少要完成入门的工夫吧。这套“练习题集”设计了“知识逻辑图”栏目，详细勾画了一章内容不同知识点之间的逻辑关系。设计了各种题型的自测题，突出了重点，提供了详细精辟的答案分析，不仅可以开阔学生的眼界，帮助同学们了

解不同类型考题的不同形态，掌握其解题方法，而且可以培养和增强学生的适应能力。除了每章的自测题外，全书还专门设计了三套综合测试题，同学们可以在学完本门课程后自己测验一下学习的效果。

2. 帮助学生通过国家司法考试。法学专业的学生系统学习四年过后，通过国家司法考试应当是顺理成章和轻而易举的事情，事实上，情况不是这样，只能表明某些同学平时的专业学习还浮在表面。这套“练习题集”从历年国家司法考试（律师资格考试）的试题中精选了部分经典的试题，帮助学生了解司法考试的难度、角度和形式，并进行有针对性的学习和复习。

3. 帮助学生准备考研。一方面从一些法学名校（如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中国政法大学等）历年考研试题中精选了部分试题，另外，这套书专门设计了一个“论述题与深度思考题”栏目，以拓展学生学术视野，对考研的同学掌握论述题的答题方法和技巧亦有较大帮助。

我们的思路可归纳为：通过似乎回到“应试教育”模式、进行同步练习这样一种“俗”的方式，来达到我们强化“专业教育”的大而不俗的目的。

这套“练习题集”一共包括 14 本，对应着 14 门法学核心课程，是“21 世纪法学系列教材”的配套辅导用书。不得不提的是，“21 世纪法学系列教材”自 2000 年出版以来，被全国众多法律院校师生选用，有的教材比如王利明教授的《民法》印销数量已经达到了 30 万册之巨，14 门核心课的教材平均印销量也在 10 万册以上。10 万册书背后就是 10 万位甚至更多的读者。这么多读者的厚爱与支持，让我们感到责任重大。我们唯有不断提高服务来作为回报！“21 世纪法学系列教材”目前已经有了核心课教材、核心课教学参考书、选修课教材、案例分析教材、双语教材等多个子系列，共 80 余种，现在又增加了这套“练习题集”。这么多品种，目的就是一个：为了让使用我们教材的老师、同学有更多的选择，能够满足老师、同学们更多的需求。我们希望，这套大型的“21 世纪法学系列教材”能够不断补充、完善，让使用这套教材的老师、同学们满意，也为我们国家的法学“专业教育”作出自己应有的努力！

编者

2006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 论	1
第二章 环境法概述	12
第三章 环境法的主要制度	22
第四章 环境法治	34
第五章 环境侵权与环境民事责任	44
第六章 破坏环境资源保护罪	55
第七章 环境污染防治法概述	63
第八章 大气污染防治法	70
第九章 水污染防治法	76
第十章 海洋环境保护法	85
第十一章 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92
第十二章 有毒有害物质污染防治法	98
第十三章 自然资源保护法概述	105
第十四章 生物资源保护法	112
第十五章 非生物资源保护法	122
第十六章 特定区域环境保护法	129
第十七章 能源法	136
第十八章 国际环境法概述	141
第十九章 国际环境法的渊源	148
第二十章 国际环境法中的国际组织	156
第二十一章 国际环境责任和国际环境法的实施	162
第二十二章 国际贸易与环境	169
综合测试题（一）	177
综合测试题（二）	185
综合测试题（三）	194

第一章 绪论^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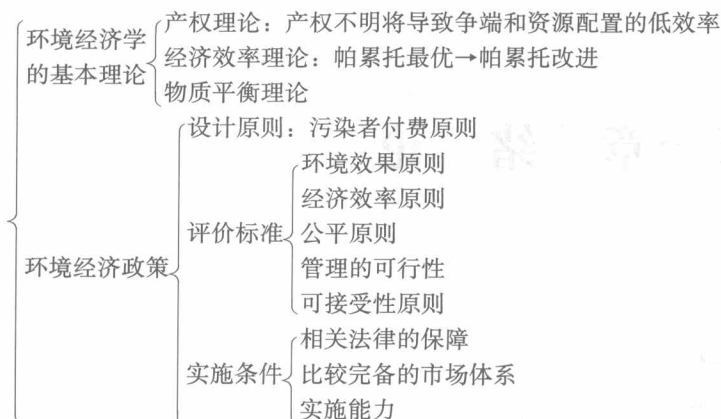


知识逻辑图^②



① 本章对应环境法概论部分内容，对应周珂主编《环境与资源保护法》教材第一编“绪论”。

② 本书仅列重要知识点的框架。



名词解释

1. 环境问题（考研）
2. 水土流失（考研）
3. 生态学上的环境定义（考研）
4. 原生环境问题
5. 环境的结合定义方式（考研）
6. 人类中心主义
7. 生态中心论
8. 人类环境
9. 环境科学
10. 法学上生态系统的概念
11. 法学上生态环境的概念
12. 环境经济学
13. 公共物品
14. 外部性
15. 帕累托最优
16. 环境资源经济评价
17. 排污权交易



选择题

（一）单项选择题

1. 将环境分为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的依据是（ ）。
- A. 环境功能的不同
- B. 环境范围的大小

C. 环境要素的不同

D. 环境要素形成的原因

2. 人为原因引起的环境问题被称为（ ）。

A. 原生环境问题 B. 次生环境问题

C. 第一环境问题 D. 继发环境问题

3. 首次提出“人类环境”这一概念的是（ ）。

A. 1945 年联合国大会

B. 1972 年联合国人类环境大会

C. 1982 年内罗毕峰会

D. 1992 年里约环境与发展大会

4. 按照环境的功能不同，可以将环境分为（ ）。

A. 自然环境和人工环境

B. 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C. 室内环境、村内环境、城市环境，区域环境、全球环境和宇宙环境

D. 大气环境、水环境、土环境、生物环境、地质环境等

5. 我国宪法中将环境分为（ ）。

A. 城市环境和乡村环境

B. 自然环境和人工环境

C. 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D. 水环境和大气环境

6. 区分了强人类中心主义与弱人类中心主义的是（ ）。

A. 诺顿

B. 彼得·辛格

C. 雷根

D. 保尔·泰勒

7. “生态学”的定义由哪位科学家首先提



出()。

- A. 达尔文 B. 海克尔
C. 瓦尔明 D. 辛泊尔

8. “生态系统”的概念由下列哪位科学家于何时提出()。

- A. 阿·乔·坦斯利于 1935 年
B. 奥·斯·科尔巴索夫于 1972 年
C. 海克尔于 1866 年
D. 费鸿年于 1937 年

9. PPP 原则的核心要求是()。

- A. 所有排污者都必须为其造成的污染直接或间接支付费用
B. 国家应对污染负责
C. 所有的污染者都必须为其造成的污染向受害者支付赔偿
D. 所有可能造成污染的企业都必须接受定期检查

(二) 多项选择题

1. 以下属于人工环境的有()。

- A. 城市 B. 名胜古迹
C. 风景游览区 D. 社会风气
E. 水库

2. 第二环境问题可以分为()。

- A. 自然环境的破坏 B. 食物公害
C. 环境污染 D. 自然资源的开采
E. 交通拥挤

3. 下列对人类与环境的关系表述正确的是()。

- A. 环境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本条件
B. 人类能够主动地适应和改造环境
C. 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人类可以逐步摆脱环境对人类的限制
D. 人类与环境是相互联系、相互作用和相互制约的关系
E. 人类是环境的产物

4. 对人类环境的下列表述正确的是()。

- A. 人类环境这一概念是在 1992 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大会上提出的
B. 人类环境是生态学中的一种
C. 人类环境是以人类为中心的外部世界
D. 人类环境是环境科学研究的对象

E. 现阶段环境与资源保护法的保护对象是生态学中的环境

5. 下列既是自然资源又是环境要素的是()。

- A. 阳光 B. 土壤、水
C. 草原、森林 D. 野生动植物



简答题

1. 简述第一环境问题和第二环境问题。(考研)

2. 简述环境的分类。

3. 简述科学发展观对实现可持续发展和环境保护的重要意义。

4. 列举生态学的重要规律。

5. 简述各国在法律上对“环境”进行定义的方式。

6. 简述外部性的类型。

7. 简述环境经济政策的主要类型。



论述题与深度思考题

1. 论环境保护与深化企业改革。(考研)

2. 试述几种有代表性的环境伦理观。

参考答案



名词解释

1. 环境问题指因自然变化或人类活动而引起或可能引起的环境破坏和环境恶化,以及由此给人类的生存和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

2. 水土流失指土壤在水的浸润和冲击的作用下,结构发生破坏和松散,随水流动而散失的现象。它主要发生在无良好覆盖物的土壤地区,会使土地面积减少,土地质量恶化。

3. 生态学上的环境是指以整个生物界(包括人类、其他动物、植物和微生物)为中心,为主体的环境,围绕生物界的并构成生物生存的必要条件的外部空间和无生命物质(如大气、水、土



壤、阳光及其他无生命物等),是生物的生存环境,也称为“生境”。

4. 原生环境问题,又称第一环境问题,是指由于自然原因使环境的结构和状态发生不利于人类生存和发展的现象。这类环境问题在人类出现在地球上以前就有,它的发生,在大多数情况下尚属人类难以预见和预防的事件。在法律上称其为“不可抗力”。

5. 环境的结合定义方式,即法律对环境的定义既包括抽象的概括,又有对具体环境要素的列举。如我国《环境保护法》第2条规定:“本法所称环境,是指影响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各种天然的和经过人工改造的自然因素的总体,包括大气、水、海洋、土地、矿藏、森林、草原、野生生物、自然遗迹、人文遗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城市等。”这种法律定义方式既综合了抽象定义方式和列举定义方式的优点,又较好地避免了这两种方式的不足,实践证明这是一种比较科学的环境定义方式。

6. 人类中心主义作为环境伦理观点的一种,强调人在世界中的主体地位和作用,主张人是大自然中唯一具有内在价值的存在物,环境道德的唯一相关因素是人的利益,以人的利益为衡量万物的尺度和标准。人只对人类才负有直接的道德义务,人对大自然的义务只是对人的一种间接义务。人类中心主义是工业文明时代人们处理与自然关系时占据主流地位的思想观念,它是以牺牲自然为代价的。

7. 生态中心论属于非人类中心主义环境伦理学中的整体主义环境伦理。生态中心论认为,生态系统的健康本身具有价值,人类对它负有直接的义务;生命个体、物种、生态过程作为生态系统的组成部分和存在形式具有非(人类的)工具价值,人类对它们同样负有道德义务。环境伦理学必须从道德上关心无生命的生态系统、自然过程以及其他自然存在物。环境伦理学必须是整体主义的,即它不仅要承认存在于自然客体之间的关系,而且要把物种和生态系统这类生态“整体”视为拥有直接的道德地位的主体。生态中心论更加关注生态共同体而非有机个体,它是一种整体主义的而非个体主义的伦理学。

8. 环境科学上的环境是指围绕着人群的空间

及其中可以直接或间接影响人类生活和发展的种种自然因素的总体,因此又称为人类环境。这种以人类为中心事物的环境称为人类环境,它包括自然环境和人工环境。自然环境指与人类生存和发展有密切关系的自然条件和自然资源,它由各种自然物质(如空气、水、土壤、矿藏、臭氧层、野生动植物等)、能量(如阳光、电磁力、风、潮汐等)和自然现象(如气象、气候、地壳稳定性及其他自然力作用等)所组成;人工环境(亦称为环境)指经过人类活动改造过的环境,如城市、乡村、文化古迹、公园、自然保护区等。

9. 环境科学是在环境问题逐渐呈现并日益严重的过程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一门综合科学。环境科学是研究人类与环境关系的科学,它的研究内容包括:探索环境演化的规律,研究环境变化对人类生存的影响,研究人类生存发展与环境保护如何协调统一,研究人类生存发展在不同范围内对环境的整体性影响,研究环境污染综合防治的技术措施和管理方法,研究环境科学的认识论和方法论。

10. 法学研究者一般认为,生态系统指“在特定地区内一切交互作用的生物及其环境组成的功能整体。它是现代生态学研究的核心课题。生态系统非常复杂,可大可小,大至海洋,小至水滴,每个生态系统都是生物界的基本单元,人类便处于由各种生态系统组成的生物圈内。”

11. 从我国环境法制的理论与实践来看,生态环境可定义为:“以整个生物界为中心,可以直接或间接影响人类生活和发展的自然因素和人工因素的环境系统。它由包括各种自然物质、能量和外部空间等生物生存条件组合成的自然环境和经过人类活动改造过的人工环境共同构成。”

12. 环境经济学既是环境科学的一个分支,也是经济科学的一个分支,是环境科学和经济科学发展到一定阶段相互交叉的产物,是研究人类—环境系统的发生和发展、调节和控制、改造和利用的综合学科。

13. 所谓公共物品,是指与私人物品相反的、不具备明确的产权特征,形体上难以分割和分离,消费时不具备竞争性或排他性的物品。

14. 外部性是指一个生产的生产行为(或消费者的消费行为)对其他生产单位(或消费者)的



生产过程（或生活标准）产生的影响，而其并未为此影响进行赔偿（假如是负的影响）或因此而获得补偿（假如为正的影响），也就是说，这种影响并没通过市场交易反映出来。

15. 帕累托最优是一个完全效率的概念，指的是生产、贸易和消费的高效率组合。如果无法进行资源再分配，以致可能增加任何一个人福利的同时，却不减少其他任何人的福利，那么此时经济系统中的资源分配就是帕累托最优。帕累托最优是一种状态描述，是一个评判标准，也是政策改进的方向。

16. 所谓环境资源经济评价，是指有关人员为了特定的目的，采用科学的评价方法，依据相关的标准和程序对环境资源所产生的损害和效益进行货币化计量的过程。

17. 排污权交易指在某一地区，根据环境质量控制标准预先确定各污染物源的允许排放水平，形成了“排污权”产品的稀缺性市场，当某排放者排放水平低于允许排放水平时，该企业就可以把它的富裕排放量（允许减去实际量）出售给另一个企业或进入交易市场进行交易，从而使另一个企业获取比原先允许排放量更多的排污权。

选择题

（一）单项选择题

1. 答案：D

按环境要素形成的原因分，可分为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自然环境是指环绕于人类周围并对人类的生存和发展产生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各种天然形成的物质和能量的总体。按其与生活关系的密切程度，由近及远依次可分为地理环境、地质环境和星际环境。社会环境是指人为创造的而又作用于人类本身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总和。它可分为物质环境和精神环境。严格说来，精神环境不是环境法所要保护的环境。但是社会环境中的物质环境则属于环境法中的环境。这部分环境由聚落环境、生产环境、交通环境和文化环境等组成。在我国的环境保护法中，这部分环境被称为人工环境。

按照环境要素分，可分为大气环境、水环境、海洋环境、土壤环境、生物环境等。按照环境的

功能分，可分为农业环境、工业环境、交通环境、生产环境、生活环境、旅游环境等。按是否为人居住区分，可分为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我国1982年宪法中采用了这种分类方法。

2. 答案：B

根据环境问题发生的原因，可把环境问题分为两大类：原生环境问题和次生环境问题。原生环境问题，又称第一环境问题，是指由于自然原因使环境的结构和状态发生不利于人类生存和发展的现象。如火山爆发所造成的大气污染，山洪暴发所造成的水土流失等。这类环境问题在人类出现在地球上以前就有，它的发生，在大多数情况下尚属人类难以预见和预防的事件。在法律上称其为“不可抗力”。次生环境问题，又称第二环境问题，是指由于人类不恰当地开发利用环境而使环境的结构和状态发生不利于人类生存和发展的现象。这类环境问题是随着人类的出现而产生和发展的，并随着人口的增多和人类改造自然能力的增强而逐步加剧。如果能够合理地开发利用自然环境，人类就可以在很大程度上避免或减缓这类环境问题的发生。当代的环境问题主要是指次生环境问题。

3. 答案：B

1972年6月5日，“联合国人类环境大会”在瑞典首都斯德哥尔摩召开。共有113个国家和一些国际机构的一千三百多名代表参加了会议。中国也派出了庞大的代表团出席了会议。出席会议的代表，广泛研讨并总结了有关保护人类环境的理论和现实问题，制订了对策和措施，提出了“只有一个地球”的口号，第一次提出“人类环境”这一概念，并呼吁各国政府和人民为维护和改善人类环境，造福全体人民，造福子孙后代而共同努力。这是联合国史上首次研讨保护人类环境的会议，也是国际社会就环境问题召开的第一次世界性会议，标志着全人类对环境问题的觉醒，是世界环境保护史上第一个里程碑。这次会议对推动世界各国保护和改善人类环境发挥了重要作用和影响。为了纪念大会的召开，当年联合国大会作出决议，把6月5日定为“世界环境日”。

4. 答案：B

按照环境的功能分，可分为农业环境、工业环境、交通环境、生产环境、生活环境、旅游环



境等。按照环境要素分,可分为大气环境、水环境、海洋环境、土壤环境、生物环境等。按是否是人类居住区分,可分为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5. 答案: C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2004年修正)第26条规定:“国家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分类标准是否为人类居住。

6. 答案: A

诺顿(Bryan G. Norton)区分了两种人类中心主义:强人类中心主义和弱人类中心主义。他指出,就某种价值理论而言,如果一切价值以满足人类“感觉的偏好”(felt preference)为依据,就是强人类中心主义的;如果一切价值以满足人类“审慎的偏好”(considered preference)为依据,就是弱人类中心主义的。诺顿赞同弱人类中心主义,认为这种观点为评判个人消费需要和在不同需要层次之间进行裁决提供了根据,因而为环境伦理学提供了恰当的基础,无须非人类中心主义者赋予自然内在价值的可疑的本体论承诺。澳大利亚学者彼得·辛格在《纽约书评》上撰文,首次提出“动物解放”(Animal Liberation)一词。1975年,辛格在这篇文章的基础上写成的《动物解放》一书出版。动物解放论崇尚的是边沁的功利主义。美国学者雷根(T. Regan)提出了动物权利理论。他在1975年撰文写道,动物是具有与人类相同的重视自己生命能力的生物,具有其“固有的价值”和“对生命的平等的自然权”。美国学者保尔·泰勒(P. Taylor)在《尊重自然》(1986)一书“生命中心主义的自然观”一节中,对生物中心论思想作了具体的理论阐述。

7. 答案: B

1866年,海克尔(E. Haeckel)提出了ecology一词,并首次给“生态学”下了定义。丹麦植物学家瓦尔明(E. Warming)于1895年发表了具有划时代意义的著作《以植物生态地理为基础的植物分布学》,并于1909年经该书作者本人改写,更名为《植物生态学》(Ecology of Plants),用英文出版。1898年,波恩大学教授辛泊尔(A. F. W. Schimper)出版了《以生理为基础的植物地理学》一书。1859年,达尔文的《物种起源》问世,促进了生物与环境关系的研究,不少生物

学家开展了环境诱导生态变异的实验生态学工作。

8. 答案: A

1866年,海克尔(E. Haeckel)提出了ecology一词,并首次给“生态学”下了定义。生态系统(Ecology System)或生态系(Ecosystem)作为与生态相关的一个概念,其最早由英国生态学者阿·乔·坦斯利于1935年提出的。1972年,前苏联科学院国家与法研究所的研究室主任奥·斯·科尔巴索夫博士在苏联最高法院全体会议上,首次提出了“生态违法”的概念。

9. 答案: A

PPP原则是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环境委员会于1972年首次提出的。这一原则的核心就是要求所有的污染者都必须为其造成的污染直接或者间接支付费用。

(二) 多项选择题

1. 答案: ABCE

在我国的环境保护法中,人工环境是指社会环境中的物质环境,这部分环境由聚落环境、生产环境、交通环境和文化环境等组成。严格说来,精神环境不是环境法所要保护的环境。

2. 答案: AC

第二环境问题又称次生环境问题,是指由于人类不恰当地开发利用环境而使环境的结构和状态发生不利于人类生存和发展的现象。这类环境问题是随着人类的出现而产生和发展的,并随着人口的增多和人类改造自然能力的增强而逐步加剧。如果能够合理地开发利用自然环境,人类就可以在很大程度上避免或减缓这类环境问题的发生。当代的环境问题主要是指次生环境问题。次生环境问题又表现为两种形式,一种是环境破坏,另一种是环境污染。

环境破坏,是指由人类活动引起的生态退化及由此而衍生的环境效应。环境污染,是指由于人类活动直接或间接地向环境排入了超过其自净能力的物质或能量,从而使环境的质量降低,以至影响人类及其他生物正常生长和发展的现象。

3. 答案: ABDE

自然环境对人类起码有三方面的作用。首先,一定质量的环境是人类赖以存在和延续的条件。其次,自然环境是人类取得各种生活资料和生产



资料的源泉。再次,自然环境为人类提供生产、生活和其他各种活动的场所。但是,不像其他动物那样只是被动地适应自然环境,人类是能够利用自然环境提供的各种条件去能动地改造自然的。这种改造自然的的活动对环境的影响可能有两种,即良性的或恶性的。因此,我们在处理人与自然环境的关系时,必须记取前人盲目改造自然的教训,不应再以自然征服者的姿态自居,而应按自然发展的规律去开发利用环境。我们必须时刻记住:我们连同我们的肉、血和头脑都属于自然界,存在于自然界。人类要想长久地生存和发展下去,就必须与环境建立一种和谐的关系。

4. 答案:BCD

“人类环境”这一概念是在1972年“联合国人类环境大会”上首次提出的,所以A项错。E项中环境法上的“环境”要受各国环境管理对象和环境立法的制约,不是生态学中的环境。

5. 答案:ABCD

自然资源是指在自然界中经过一系列化学、物理、生物过程而形成的具有一定的时空格局、对人类生活和生存直接或间接产生影响的所有自然因素的总和。广义的自然资源应包括一切具有现实和潜在价值的自然物质。自然资源最有代表性的定义则是由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于1972年提出的:“所谓自然资源,是指在一定时间条件下,能够产生经济价值以提高人类当前和未来福利的自然环境因素的总和”。环境要素,构成人类环境整体的各个独立的、性质不同的而又服从整体演化规律的基本物质组分,也称环境基质。环境要素包括水、大气、生物、阳光、岩石和土壤等要素。



简答题

1. 根据环境问题产生的原因不同可分为:由自然本身某些因素变化造成的第一环境问题(原生环境问题),即人们所称的自然灾害问题;由于人类的生产活动或生活活动的原因造成的第二环境问题(次生环境问题),人们通常称之为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这两类环境问题是相互关联的,第一环境问题会降低环境对污染物的自然消纳能力,第二环境问题会加剧第一环境问题。我国这两类环境问题都十分严峻,因此环境保护必须综

合治理。

2. 为了研究和管理的方便,往往需要对环境进行分类。分类的方法多种多样,常见的有以下几种:

(1) 按环境要素形成的原因分,可分为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自然环境是指环绕于人类周围并对人类的生存和发展产生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各种天然形成的物质和能量的总体。按其与人类生活关系的密切程度,由近及远依次可分为地理环境、地质环境和星际环境。社会环境是指人为创造的而又作用于人类本身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总和。它可分为物质环境和精神环境。严格说来,精神环境不是环境法所要保护的环境。但是社会环境中的物质环境则属于环境法中的环境。这部分环境由聚落环境、生产环境、交通环境和文化环境等组成。在我国的环境保护法中,这部分环境被称为人工环境。

(2) 按照环境要素分,可分为大气环境、水环境、海洋环境、土壤环境、生物环境等。

(3) 按照环境的功能分,可分为农业环境、工业环境、交通环境、生产环境、生活环境、旅游环境等。

(4) 按是否为人类居住区分,可分为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我国1982年宪法中采用了这种分类方法。

在我国立法和环境管理实践最常见的是自然环境、生活环境、大气环境、水环境、海洋环境、农业环境和生态环境等名称。

3. 中共十六届三中全会提出了“坚持统筹兼顾,协调好改革进程中的各种利益关系。坚持以人为本,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促进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这一顺应时代要求科学的发展观,为我国新世纪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指明了方向。面向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其重要内涵就是当代人在创造今世发展和消费的同时,不能自私地剥夺后代人应当享有的同等发展和消费的机会,也就是当代人的发展不能以牺牲后代人的利益为代价。

科学发展观的提出,表明我国政府已经意识到经济建设和环境保护是相辅相成的关系,意识到环境保护本身就是一种生产力。这种意识形态上的转变无疑将把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放到更加



重要的战略地位上,并且只有切实贯彻以“可持续发展”为内涵的科学发展观,才能在保持经济增长同时,切实控制人口增长,保护自然环境,保持良好的生态环境,真正做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三者的相互统一,以全新的生态经济发展模式取代传统的经济增长模式,实现发展经济与环境保护的“双赢”。而大力发展循环型经济又将使得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不仅仅是空中楼阁式的构想,而是有了可以支撑的现实基础,同时发展循环型经济将促成我国的环境保护工作实现历史性的跨越,从而在这个继往开来的新世纪真正奏响生态文明的主旋律。

4. 第一,相互依存与相互制约规律。生态系统中生物与生物、生物和环境相互依存、相互制约,具有协调的关系,是构成生态系统或生物群落的基础。这种协调主要分为两类:

(1) 普遍的依存与制约关系,亦称“物物相关规律”。系统中不仅同种生物,而且异种生物即系统内不同种生物都是相互依存、相互制约的;不同群落或系统之间,也同样存在相互依存和制约的关系,即相互影响。(2) 通过食物链而相互联系与制约的协调关系,亦称“相生相克规律”。每种生物在食物链和食物网中都占有一定位置,并有特定的作用。各种生物因此而相互依赖、彼此制约、协同进化。

第二,物质循环与再生规律。生态系统中植物、动物、微生物和非生物成分借助能流不断从自然界摄入物质并合成新物质,另一方面,又随时分解成为原来的简单物质(即所谓的“再生”)重新被植物吸收,进行着不停的物质循环。

第三,物质输入与输出平衡规律。又称协调稳定规律,它涉及生物、环境和生态系统三个方面。生物体一方面从周围环境摄取物质,另一方面又向环境排放物质,以补偿环境损失。

第四,相互适应与补偿的协同进化律。生物与环境之间存在作用与反作用过程。生物给环境以影响,反过来环境也会影响生物。

第五,环境资源的有效极限律。在生态系统中,生物赖以生存的各种环境资源在质量、数量、空间和时间等方面都有其一定的极限,不能无限地供给,因而其生物生产力通常都有一个大致

的忍耐极限。

第六,反馈调节律。自然生态系统几乎都属于开放系统,只有人工建立的、完全封闭的宇宙舱生态系统才可归属于封闭系统。开放系统必须依赖于由外界环境的输入,输入一旦停止,系统也就失去了功能。开放系统如果本身具有调节其功能的反馈机制,该系统就能成为控制系统。此处所谓“反馈”就是指系统的输出可决定系统未来的输入。如果一个系统的状态能够决定输入,就说明它有反馈机制的存在。反馈分为正反馈和负反馈。负反馈控制可使系统保持稳定,正反馈则使偏离加剧。

5. 目前,各国在法律上对环境进行定义的方式大致包括以下四种:第一种是抽象定义方式,即在立法上给环境下一个抽象的定义,并不具体指明环境的具体范围。第二种是列举定义方式,即在立法中并不对环境作抽象的定义,而是以列举具体环境要素的方式对法律上的环境下定义。第三种是结合定义方式,即法律对环境的定义既包括抽象的概括,又有对具体环境要素的列举。第四种可以称为间接定义方式。一些国家特别是没有环境保护基本法、只有环境保护框架法和具体法的国家,其环境立法中并不对环境作法律上的定义,但各具体法中均分别规定了各自的适用范围,相当于间接列举性地规定了环境的法律定义。

6. 外部性的类型包括:

(1) 外部经济性与外部不经济性。当一个经济主体的行为对另外一个经济主体的福利产生有利的影响是,这种外部影响就是外部经济性(或正的外部性),反之,当一个经济主体的行为对另外一个经济主体的福利产生不利的影响时,这种外部影响就称为外部不经济性(或负的外部性)。据此,并根据不同类型的经济主体,外部性又分为生产的外部经济性,生产的外部不经济性;消费的外部经济性,消费的外部不经济性。

(2) 货币外部性与技术外部性。在市场竞争条件下,如果一个经济主体的活动水平对另一个经济主体的财务状况所产生的外部影响,可以通过价格变化的转换来体现,那么就称之为货币外部性。例如,在竞争市场上,具有一定消费能力的人总体上对彩电需求的增长导致彩电价格上涨,使得有能力在原价购买的消费者现在由于价格上



涨而不能购买。也就是一个消费者的消费行为影响了另外一个消费者的消费行为,按照外部性的定义,这应该称为外部性,但这不是真的外部性,它并不会导致资源配置的不当。相反,正是由于这种正常的市场竞争行为导致了资源配置。类似这样的货币外部性的例子很多,各个经济主体都可能发生。

严格意义上的外部性是技术外部性,它是不能反映在价格变化或通过市场体系来表现的外部性。因此它必然导致市场失灵。应当强调指出的是,不管是货币外部性还是技术外部性,最终的效果可能是相关变量的价格和价值的变化。

(3) 公共外部性和私人外部性。许多外部性具有公共物品的性质,亦即它的影响(“消费”)具有非排他性或非竞争性。大气污染是最明显的例子。据此,我们可以把外部性分为公共外部性和私人外部性。公共外部性就是具有公共物品性质的外部性。原因是其供给的“不可减少”的性质。与不可减少的外部性相对应的,是“可减少”的外部性。例如,甲把垃圾倾倒在乙的没有保护措施的花园里,那么垃圾就只对乙产生危害。与大气污染不同,垃圾污染具有可减少的外部性,受害者是明确的,即一个受害者对外部性的消费减少了他人的类似消费。这时,重要的资源配置问题是如何以最小的社会成本处理垃圾。

7. 环境经济手段包括收费政策、税收政策、价格政策、补贴政策、环境证券、环保投资与信贷政策、押金制度和排污权交易等。

(1) 环境收费。环境收费(Environmental Charges)是与污染有关的活动为其所产生的污染所支付的价格,或为它们获取潜在环境物品或“劳务”而支付的费用。环境收费制度是环境经济政策手段中应用最广泛的一种。(2) 环境税收。环境税或污染税是以环境特征为依据所开征的一个税种,以排放污染物的种类及其浓度为征税对象。其目的是刺激各项活动都要将环境要素纳入决策过程,达到控制污染、改善环境的目的。(3) 价格政策。一般说来,价格是市场的供求关系决定的,合理的价格应有利于环境保护。什么样的资源价格是有利于环境保护的资源价格?对这个问题,应从资源的成本着手分析。资源的定价应为全成本定价。(4) 排污交易。排污交易指在某一地区,

根据环境质量控制标准预先确定各污染源物的允许排放水平,形成了“污染权”产品的稀缺性市场,当某排放者排放水平低于允许排放水平时,该企业就可以把它的富裕排放量(允许减去实际量)出售给另一个企业或进入交易市场进行交易,从而使另一个企业获取比原先允许排放量更多的排污权。(5) 押金制度。押金制度是指对有潜在污染的产品增加一项额外费用,当该产品使用后的残余物回送到指定收集系统而避免了污染时就把押金退还给购买者。(6) 补贴政策。补贴是各种财政补助形式的总称,一般是指政府及其纳税者为实际或潜在的污染者提供财务刺激,通常采取补助金、贴息贷款和减免税收的形式。(7) 环境金融政策。环境金融政策是指专门为环境保护目的而实施的投融资政策。(8) 环境证券。环境证券是指与环境保护有关的债券、股票和基金。(9) 环境基金。环境基金大体上可以分为主要用于上市投资的基金和用于未上市风险投资的两类基金。(10) 环境责任保险。环境责任保险是指保险公司根据对环境的可能损坏程度或有关产品储存、废物排放对环境的影响和清洁治理费用的大小收取保险金,使环境损害处罚的风险转移到保险公司。(11) 环境与经济综合核算制度。环境与经济综合核算制度是将环境与经济看作一个整体进行全面考虑、综合核算的制度。



论述题与深度思考题

1. (1) 企业改革面临的环保新问题。

第一,由于制度不配套,强化环境管理存在一些障碍。企业的改革对政府与企业来说都是全面的革新,原有的环保理念、管理模式、运行机制等产生长期影响。目前相关的法律仍然局限于对企业的末端治理和单项污染控制,缺乏有效的市场刺激政策手段,难以鼓励企业实施污染预防与全过程控制的计划;环境资源的优化利用和可持续利用未能始终定为企业改革的重要目标,片面注重改革的短期经济效益,环境管理部门缺乏针对企业改制中环境管理更新的整体计划,加上其人员整体素质低,对改制企业环保问题认识不足,习惯于侧重污染纠纷事件的处理;企业缺乏先进的环境管理手段、可操作的环境方针,缺乏



与环境宏观管理层的信息沟通,缺乏技术与资金支持,缺乏有效的内控机制等。这些法律机制上的障碍在不同程度上制约了企业改革与环境管理创新的同步进行。

第二,企业仅局限于产权结构改革影响了环境管理制度的实施效果。

有的部门与企业认为企业转制只是产权结构(所有制形式)的转变,未将企业转制作为新项目建设对待,故环保审批手续、环评程序可免去;甚至有企业借改革之机新增属于取缔范围的污染严重的项目,逃避环保部门的监管,或先建设后环评,致使原有治理设施与现有生产能力不匹配,出现超标排放或违法偷排现象,加剧了污染问题。还有的企业改制变更了名称,项目环境管理台账没连续性,引起“三同时”管理困难。

第三,环保未达标企业在改革中容易造成环保责任不明。这主要针对一些未能达标排放的企业而言,改制前治理任务未完成,改制中对整改懈怠甚至放松了日常环境管理,结果导致改制前后责任不清,而企业自发的趋利性,使得一些企业可能不择手段将污染转嫁给社会,增加了环境管理持续进行的难度。

(2) 深化企业改革对环保管理的促进作用。

第一,产业结构调整将缓解结构性污染矛盾与促进绿色产业的发展。事实表明,传统产业结构和布局方面存在缺陷,不仅直接影响国有企业的发展,从环保角度看,也是造成严重污染,难以实现生态性循环的一个重要原因。

第二,企业改制将促进环境管理的规范化、法制化。企业改制的目标是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后,现代企业不再是政府的附属物,政府管理模式与管理职能将发生变革——由以行政命令直接管制为主导转变为突出宏观调控、行政指导,侧重于对企业的服务、经济刺激、协助和引导;而环保部门也因来自原企业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干预的减少和减弱,可以加大执法力度,严格环境执法,制裁环境违法行为,环境管理之“依法行政”程度趋于加强。

第三,产品结构调整与技术更新将促进企业绿色发展战略的实施。

第四,企业管理制度的科学化包含优化企业环境管理的思想。企业管理制度的科学化是国企改革的一项基本要求。环境管理作为现代企业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顺应国际环保与竞争的新形势,必然要与国际接轨。

(3) 在企业改革中持续强化环境管理的基本对策。

国有企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和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经济基础,是我国经济竞争力的主要代表;国有企业也是我国工业污染防治和环境管理的重点对象,国有企业应在推动我国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改善方面发挥主导作用。为适应入世和国际环保要求,我们必须将深化企业改革和强化环境保护与管理协调统一起来,即通过国企改革推动环境保护,通过强化环境管理促进国企改革,将环境保护融入企业改革中,树立起环保是企业发展的动力和活力,依靠环保优势来赢得参与国际市场竞争新优势的理念。

第一,重视环保规划,积极调整国有企业产业和产品的结构。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要同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和产品结构调整结合起来,逐步改变国有经济布局分散、分布不合理且规模过小、重复建设而浪费资源的传统格局。

第二,完善环境管理模式、监控机制和运作程序。强化环保参与综合决策机制,贯彻落实“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坚持与完善行政首长总负责与统一管理相结合的管理体制,继续推行目标管理责任制。对国有企业的环境管理应当由原来的以行政手段、计划手段为主逐步转向以经济手段、法律手段为主,由微观和直接的管理转向主要通过制定合理政策、优化市场环境、提供服务、强化监督等进行宏观和间接管理,并且要注重长效管理,激发环保部门、企业的环境管理与保护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完善和规范环境管理程序,包括规范环境调查、环境预测、环境决策、环境规划、环境控制、环境评价之系列管理程序,积极指导国有企业开展 ISO14000 认证,帮助企业建立国际化的环境管理体系。

第三,强化对改制企业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

2. 人类在处理人与自然关系中所提出的较具代表性的环境伦理观点主要有以下几类:

第一,人类中心主义。人类中心主义就是强



调人在世界中的主体地位和作用,人是大自然中唯一具有内在价值的存在物,环境道德的唯一相关因素是人的利益,以人的利益为衡量万物的尺度和标准。人只对人类才负有直接的道德义务,人对大自然的义务只是对人的一种间接义务。人类中心主义是工业文明时代人们处理与自然关系时占据主流地位的思想观念,它是以牺牲自然为代价的。

第二,动物解放/权利论。动物解放/权利论属于非人类中心主义环境伦理中的个体主义环境伦理。动物解放论者认为,如果一个存在物能够感受苦乐,那么拒绝关心它的苦乐就没有道德上的合理性。不管一个存在物的本性如何,平等原则都要求我们把它的苦乐看得和其他存在物的苦乐同样重要。辛格反对因食用及实验而利用动物,从而提出“素食主义”的思想。动物权利论者认为动物具有固有价值,拥有受到道德关心的权利。这意味着我们有“起码的义务”不去伤害它们。动物身上的这种价值赋予了它们一种道德权利,即“不遭受不应遭受的痛苦的天赋权利”。

第三,生物中心论。生物中心论属于非人类中心主义环境伦理中的个体主义环境伦理。生物中心论者主张,我们应将一切有生命之物都视为有价值 and 值得尊重的。从生物中心论的角度看,在生命体的多种性质中选择感觉能力作为判定一

事物是否值得加以道德关注的标准,仍带有浓厚的人类中心论色彩。环境伦理学不能只考虑心理学性质,而应该也考虑生物学性质。

第四,生态中心论。生态中心论属于非人类中心主义环境伦理中的整体主义环境伦理。生态中心论认为,生态系统的健康本身具有价值,人类对它负有直接的义务;生命个体、物种、生态过程作为生态系统的组成部分和存在形式具有非(人类的)工具价值,人类对它们同样负有道德义务。环境伦理学必须从道德上关心无生命的生态系统、自然过程以及其他自然存在物。环境伦理学必须是整体主义的,即它不仅承认存在于自然客体之间的关系,而且要把物种和生态系统这类生态“整体”视为拥有直接的道德地位的主体。生态中心论更加关注生态共同体而非有机个体,它是一种整体主义的而非个体主义的伦理学。这种环境伦理观又包括大地伦理学、深层生态学、自然价值论和盖娅假说。

尽管上述环境伦理观考虑问题的出发点不同,阐发的内容各异,但是它们的研究目的和价值取向是一致的,即是通过对人与自然关系的伦理阐释,试图为解决人们所面临的生态危机、环境问题提出的一些锦囊妙计。每一种观点都从特定的角度阐释了人与自然的伦理关系,给予了我们一些认识上的启迪。

